

# 南京审计大学文件

南审人发〔2018〕40号

## 关于表彰第七届“校长奖教金”获得者的决定

根据《南京审计大学“校长奖教金”评选表彰办法（修订）》，经个人申请、部门推荐、评选委员会评议、党委常委会评定，决定授予以下10名教职工（按姓氏拼音排序）第七届“校长奖教金”：

何新容（法学院）	李 垠（统计与数学学院）
林 旻（实验中心）	刘 丽（澄园书院）
刘 妍（金融学院）	童瑞连（培训教育学院）
王 萌（经济学院）	肖久灵（商学院）
张成进（文学院）	朱明秀（会计学院）

希望全校教职工学习先进，开拓创新，在各项工作中再创佳绩，为把南京审计大学全面建成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特色大学而努力奋斗。

